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梁月卿
傳真：03-8462790
電話：03-8462860#371
電子信箱：lyc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60068488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發布令影本。2、修訂條文。(1060068488_Attach008.pdf、1060068488_Atta
ch009.pdf)

主旨：「花蓮縣體育獎金設置辦法」業經本府於中華民國106年4
月14日府教體字第1060068488A號令發布修訂，檢附發布
令影本（含修訂條文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正本：花蓮縣體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私立高級中職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
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
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
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（請刊登縣府公報）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106/04/17



1060001338